## 附件 3:

## 漳州市文荣食品有限公司监督检查结果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及其实施条例、《食品生产经营监督检查管理办法》《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》《食品生产经营企业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》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生产企业通用卫生规范》(GB14881-2013)等相关法律法规和食品安全国家标准,对漳州市文荣食品有限公司开展监督检查。按照《食品生产监督检查要点表》,共检查 63 项,其中重点项 25 项,一般项 38 项,发现不符合项 16 项,其中,重点项 4 项,项目序号分别是 3.1、3.2、4.3、6.4;一般项 12 项,项目序号分别是 2.3、2.6、2.8、4.7、4.8、4.14、6.2、6.5、7.1、7.4、10.1、12.3。